



永瑞獎學金申請書

》申請學生姓名	》案件編號（分會填寫）	》收件日期（分會填寫）
》申請學生身分		
☐ 因犯罪行為致死亡者之在學子女 ☐ 因犯罪行為致重傷者 ☐ 因犯罪行為致重傷者之在學子女		
》就讀學校	》就讀科系	》就讀年級
》申請類別（同時申請 2 種類別，應分別填寫申請書）		
☐ 學業獎學金		☐ 競賽獎學金
☐ 國小：2,000 元 ☐ 國中：3,000 元 ☐ 高中(職)、五專前三年：5,000 元 ☐ 大專校院、五專後二年：8,000 元		☐ 全校比賽：2,000 元 ☐ 校際比賽：3,000 元 ☐ 縣、市政府比賽：5,000 元 ☐ 全國性或以上等級比賽：8,000 元
☐ 國小、國中：五育平均 等 ☐ 高中(職)、五專、大專校院： 平均學業成績 分		競賽名稱： 主辦單位： 獲得名次：
》檢附文件		
☐ 學生證影本或在學證明書 ☐ 依申請類別檢附（ ☐ 前一學年度之成績單 ☐ 得獎證明）		
❶申請學生：_____（簽章） ❷法定代理人：_____（簽章） （申請學生 <u>未成年者</u> ，❶欄由法定代理人 1 人代簽或蓋章，並於❷欄 <u>簽章</u> ；申請學生 <u>已成年者</u> ，❶欄由學生本人親自簽章）		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		

《以下為分會簽核欄位，請勿填寫》

《分會審核事項	
一、申請人為分會保護服務對象且符合申請資格。§2	(☐ 符合 ☐ 不符合)規定
二、申請 ☐ 學業 ☐ 競賽獎學金，成績符合獎勵標準。§4、§5	(☐ 符合 ☐ 不符合)規定
三、申請文件送達分會符合期限(9/30前)規定。§6	(☐ 符合 ☐ 不符合)規定
四、申請人應檢送文件符合規定。§7 I	(☐ 符合 ☐ 不符合)規定
《分會擬辦	
☐ 經審核符合申請規定，擬核給獎學金 ☐ 2,000 元 ☐ 3,000 元 ☐ 5,000 元 ☐ 8,000 元。 ☐ 經審核不符合申請規定，原因：_____，擬不予核給並以書面敘明理由通知申請人。	

第一層決行		
承辦單位	☐ 會辦單位(出納、會計)	決行